

**國立北門高級中學**  
**114學年度第6次行政會報紀錄**

壹、時間：中華民國 115 年 1 月 7 日（星期三）上午 10 時 0 分

貳、地點：行政大樓 2 樓秘書室

參、主席：吳校長俊憲

紀錄：文書組長施永健

肆、出席人員：詳簽到單

伍、各處室報告(重點摘要)

一、教務處：

- (一) 英文科鄭 O 素老師下學期將請侍親假，相關代理老師簡章已公告，且已與陳 O 槿老師做預約後備。
- (二) 賴 O 靜老師將於 1 月 23 日帶高二數理班學生，前往南科實中參加成果發表會，由學習歷程檔案計畫經費支應。
- (三) 1 月 30 日將由校長與游 O 君老師，帶領雙語班學生前往立法院，參加 AIT 辦理之「國際交流合作 共榮共融」活動。
- (四) 學測考試將於 1 月 17 日至 19 日舉行，考場在台南女中。
- (五) 明天中午 12 時，將在簡報室開實驗班課程會議。

二、學務處：

- (一) 近日巡堂發現教學大樓四樓與五樓，班級西北側窗戶未裝窗簾部分，已有部分班級自行貼上紙張，除不美觀外，也不易觀察教室內狀況，應儘速研議改善方式。
- (二) 107 班導師鄭 O 素下學期申請視侍親停留，該班導師人選已徵得陳 O 鴻老師同意接任，將另行簽辦。
- (三) 回應校長信箱反映：高二啦啦隊競賽練習場地借用，應以體育課為優先使用，非已先借用為主。

三、校安中心：無。

四、總務處：無。

五、輔導處：無。

六、圖書館：無。

七、主計室：無。

八、人事室：公務人員考績會議，將於本周五或下周一辦理，因為須於 1 月 13 日前回報國教署，會後請各主管將考績表帶回評分，最晚周四下班前送達人事室。

## 九、秘書室：

<p><b>慶祝80週校慶 徵募校史文物展覽品文稿</b></p> <p>為迎接母校創校80週年校慶，擬於115年5月9日辦理校慶慶典活動，並規劃「校史文物展覽」，展出時間：4月13日起至6月12日止，誠摯邀請歷屆校友、師長及各界人士共同參與，分享珍貴的北中回憶。</p> <p>徵集項目包含早年學生制服（如大盤帽、帆船帽）、運動服、書包、手提袋、個人書籍（附筆記）、作業簿、週記（含師長批閱紀錄）、老照片及其他具校史意義之文物。</p> <p>有意提供展出或捐贈母校者，請先拍照並上傳至指定表單，經校方評選錄取後，另行通知借展或捐贈事宜，並致贈80週年校慶紀念品，以表謝忱。誠邀您一同見證北中80載的光輝歲月，傳承珍貴校園記憶。</p>	<p><b>慶祝80週年校慶 校友回娘家</b></p> <p>◆慶祝80週年校慶 校友回娘家餐敘活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辦理日期：115年5月9日（星期六）中午12時。</li><li>辦理地點：佳里食堂。</li><li>參加費用：<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各屆訂桌方式辦理，每桌2,000元。</li><li>個人報名參加方式：每人1,200元。</li><li>訂桌者，每桌贈送80週年校慶紀念帽10頂。</li><li>個人報名參加，贈送80週年校慶紀念帽1頂。</li></ul></li><li>餐敘繳交所有經費，支應於餐費（含酒水）及紀念帽製作費，剩餘經費捐贈母校校慶活動經費。</li></ul>
<p><b>校務建言校長信箱學生建言1-1</b></p> <p>◆建議：</p> <p>在啦啦隊比賽練習期間曾登記借用活動中心進行練習，當時段與體育課班級撞期。有登記借用，卻不能使用，感覺不公平，也未接收到不能使用通知。</p>	<p><b>校務建言校長信箱學生建言1-2</b></p> <p>◆學生訴求：</p> <p>希望不要因為體育課班級而被剝奪借用活動中心的權益</p> <p>◆解決方法建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借用活動中心都必須先採取線上登記以確保公平性。</li><li>重要活動前兩週請體育課班級排除上室內的課程轉而改上室外課程籃球、排球...）。</li></ol>
<p><b>校務建言校長信箱學生建言3-3</b></p> <p>◆問題：</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學校上課場域是否開給學生借用？</li><li>除非自主學習教師安排，否則應不予以借課。</li><li>是否訂定賽前開放練習時段，給予安排進退場練習。</li></ol> <p>◆協助回應單位：</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教務處：回應借課規定及授課場域安排。</li><li>學務處：協調體育組規劃體育課程，賽前活動中心授課安排，並規劃借用登寄方式（賽前幾週開放、每班借用次數、每次借用時間等）。</li></ol>	<p><b>校務建言校長信箱學生建言2-1</b></p> <p>◆建議：</p> <p>公民探究課程，主題是段考時間的間隔距離，經調查29份回覆，多數回覆認為一段到二段時間間隔距離過近，及二段前後的大型活動過於密集，而導致複習及教學進度好困難，藉此我們想提議將大型活動分散，使時間更充裕些，謝謝。</p>
<p><b>校務建言校長信箱學生建言3-1</b></p> <p>◆建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第一段與第二段課程之間的時間間隔較短，同學在轉換教室或課前準備上較為匆忙，影響上課狀態。若能適度調整間隔時間，可能有助於提升上課品質。</li><li>本學年游泳比賽與演講比賽安排在相同時間進行，導致部分同學無法同時參與兩項活動。建議：將演講比賽與游泳比賽的時間錯開，給予意願的同學都能完整參與各項比賽。</li></ol>	<p><b>校務建言校長信箱學生建言2</b></p> <p>◆協助回應單位：</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教務處：段考安排間隔的規劃。</li><li>學務處：協調大型活動安排時間。</li></ol>

陸、提案討論：無。

柒、臨時動議：無。

捌、主席指示事項：

- (一) 代理(課)程師資尚未補足，請持續招聘；下學期班級排課，請教務處多加費心。
- (二) 教學大樓四樓與五樓部分班級西北側窗戶裝置窗簾部分，請學務處先邀請班級學生，進行溝通確認實際需求。
- (三) 有關高二啦啦隊競賽前練習場地借用，以不妨礙場地原上課功能為原則。依教務處教學正常化要求不應借課練習，故應以各班自主學習時間與班級活動時間進行練習。請體育組同仁於競賽前一週或兩週，暫勿安排活動中心內課程。另為避免場地借用衝突，屆時將請學務處製備調查表單，供各班導師填寫借用時段，以利安排各班練習時程。

高一健康操練習，也請體育組同仁列入教學計畫表，作為校運會準備工作之一。

- (四) 請總務處續訂本(115)年報紙，送圖書館供全校閱覽。
- (五) 請總務處注意「活動中心旁周邊場地整理」進度控管。

玖、散會：上午 11 時 20 分。